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委〔2022〕69号



关于李骏扬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李骏扬同志任党委教师工作部副部长，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2022年6月1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。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

2022年7月17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
业务单位。

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2年7月17日印发
